

夜色里的奔波

■陈振峰

周末晚上很多时间我都是待在工作室,有时候是录视频,有时候是写作,磨磨蹭蹭,时间过得特别快。

那天,应该是跟自己杠上了,腾出一整日的空闲,专心撰写一篇小说。写完的时候,已经是夜里十一点多了,工作室有一些锅碗瓢盆,但基本不开火。我想着就点一份外卖,又便捷又实惠。系统提醒半个小时后能送达,于是我一边喝茶,一边刷视频,又等了很久,已经过了半个小时,快餐还没有送到。我盯着手机,怕漏掉送餐的电话,又趴在猫眼上看,然后打开门,按一下门铃,确定门铃没有坏,于是坐下来继续泡茶,继续等。又过了一会儿,肚子饿得“咕咕”直叫,我忍不住抱怨,拿起手机看了一下订餐信息,外卖员早就从餐馆取餐了,不应该这么久还没到呀!我想着要不取消订餐,但又想外卖员已经取餐了,这时候取消订餐,估计

赚了点钱还不够赔。

于是,我就想着找点事情做,这样也可以转移注意力。就在我拿着垃圾袋正要往外走时,门铃响了。打开门,外卖员提着外卖站在门口,我正想抱怨几句,外卖员开口就一个劲地道歉,感谢我没有取消订餐。外卖员是一个女生,戴着口罩,遮住了半张脸,鼻梁上架着一副银边眼镜,眼睛虽然看上去疲惫,却很明亮。听她说话的声音很清脆,发音也很标准,与之前的外卖员有些不同。我心里想着,这么晚,一个女生还出来跑外卖,挺心疼,也就没有多说责怪的话。

我看了看桌上的外卖,又看了看墙角的垃圾,想想还是先去丢垃圾,回来再吃饭。走到电梯口,送外卖的女生也在等电梯,我们相视一笑,然后继续低头刷手机。走进电梯间,就我们俩,有些尴尬。这时,她先打破沉寂:“你能给我点个赞吗?”她可能觉得我这个人不错,我也没多想,说道:“你都迟

到这么久了。”于是又尴尬了一阵,我把手机递到她面前,说:“我不会操作,你自己操作。”在这之前,我从来没有给外卖员好评或者差评,甚至都不知道有这个功能。于是,我手上拿着手机,她在我的手机屏幕上几下操作过后,轻声说:“可以了,谢谢!”后来女生又说道:“对不起,我刚送外卖,这地方还不熟,刚才找了很久才找到,所以迟到了。”我笑着说道:“没事,但是这么晚你一个女生送外卖,要注意安全。”她苦笑说道:“没办法,前段时间刚被裁员了,一时又找不到合适的工作,只能先对付对付。晚上,孩子睡了,而且晚上订单的外卖费比较多,所以想着跑几单。”这时候,电梯也到了一层,她说了一声:“谢谢!”随后她便走入苍茫的夜色里。

夜色里,她一路小跑,气喘吁吁,白色的气息在黑夜里又轻又白,转瞬消散,就像她的身影一样,飞快地消失在夜色里,奔赴下一个目的地。

■苏林

南国入春多雨,淅淅沥沥地下个不停,无处可去,只好躲在图书馆里读书。手里捧着一本《宋诗选》,正逢此景,不觉一眼就把蒋捷的《虞美人·听雨》读进了心里。

在神仙打架的宋代,蒋捷当然算不了大人物。然而恰恰是这个“小人物”笔下充满烟火气的词句,更能让世人产生共鸣。整首词不到六十字,以少年起笔,以暮年落笔,将所有不可言传之意、难以言说之隐和不足为外人道者通通置于时间的雨幕当中。

“少年听雨歌楼上,红烛昏罗帐。”少年时意气风发,风华正茂。雨声只是人生的背景音乐,被暂时搁置在感知世界的边缘,而自己才是命运舞台上的真正主角,是哈姆雷特所说的“果壳里的国王”,也是辛弃疾笔下“少年不识愁滋味”的美好时光。然而这时光毕竟是懵懂甚至是带着无知的。不是“照罗帐”而是“昏罗帐”,一个“昏”字既写出了雨中的朦胧氛围,又体现了一个年轻人在情窦初开时的如痴如醉,同时也巧妙地揭示了人生正处在“昏”的状态。红烛罗帐,青春做伴,红袖添香。

“壮年听雨客舟中,江阔云低、断雁叫西风。”韶华易逝,春光难留,当生命的步伐迈入中年,词人远离故乡,四处漂泊。在烟雨蒙蒙的江河之上,只有一只孤零零的小船在摇晃。秋雨滴落在船舱里,一次次叩响内心深处的那扇门。舟子只顾着划船,祈祷着在猛烈的风雨来临之前将客人平安送到岸上,也无暇顾及客人的心事。望着苍茫的雨雾,词人难以辨别前进的方向——前方是一片混沌,乌云如盖,给人一种透不过气来的压迫感。大雁离群,只剩下一只孤影迎着西风。江河如此宽阔,然而前路在何方呢?他或许会回忆起少年时的那个雨天,对那个少年无比钦羨。

“而今听雨僧庐下,鬓已星星也。悲欢离合总无情,一任阶前、点滴到天明。”到如今,作者是遁入空门还是偶然间到一个僧庐避雨,我们已无从知晓。但透过平淡而不乏警策的语词,那份从容不迫的心境让读者依稀可见。往事如烟,词人的精神世界从开始时的混沌初醒到中年时的迷茫无助,再到最后的清醒和释然,都由雨这个意象贯穿其中,同时用“听雨”作为沟通天地与个体的桥梁,实现了一种对自身生命意义的回归。从某种角度来说,雨一直在下,但雨还是雨,雨不是人生的映衬,也不是和自己同病相怜的旅人。它只是雨,与悲欢无关,与离合无关。

这首词的时间脉络循环往复,词人从现在写曾经听雨的两段经历,最后落笔又回到如今对生命本真的感悟之中。原来生命长河就如同那潺潺的雨水一样,急缓自如,生生不息。如此,便安好。

我望向窗外,青灰色的天空多了几分寂静旷远,正如词中千年前的那个雨夜。前几年,曾有人用这首宋词谱了曲子,在互联网上广泛传播。悠扬舒缓的曲调配上清新流丽的歌词,想必唱出了无数人的心声。

一件衣服的“风波”

(视觉中国)

室抽屉里备着的吗?

这样的事情以前也发生过几次。年前,我买了一条心仪的黑色牛仔裤,只是裤脚有些长,于是想趁上班的时间,顺道带去裁缝店改短。由于那天工作比较繁忙,我便将它挂在电动车上,带到办公室,带去教室,还带去了食堂,兜兜转转去了很多地方。等我想起这件事时,却发现这条裤子早已不翼而飞。上次可没这次幸运,看到喜欢的物品丢失,我失落了很久,后来实在拗不过对它的喜爱,只好重新买了一条同样的裤子,才平复心情。

或许,衣服也和朋友一样吧——每一件都有它存在的理由。

我调整了一下心境,心情瞬间晴朗,换了另一件衣服,打算再去爬清源山,看着灰蒙蒙的天,又想起昨天刚下过一场大雨,想必山路湿滑。爬山也许不太合适,最后还是放弃了。等过两天天气好了,路干了,再去也不迟。

现在我也不纠结舍近求远去爬清源山了,那就在附近的江滨公园走走,呼吸一下大自然的新鲜空气,把刚才找衣服留下的郁闷心情冲淡,让身体重新充满活力,心情更加舒畅。

过几天,我去学校把那件白色运动服拿回来,洗干净重新叠好,放回柜子显眼处,有了这次找衣服的经历,我记住了它的位置。

有些东西,你拼命找它的时候,它偏偏不现身。等你放下了,它自己又跑出来了。

衣服也好,朋友也好,心爱之物也好——真正需要的,没了它会难受;不是那么心仪的,丢了反倒庆幸。旧的去,新的就会再来,生活就是这样,一边失去,一边换一种方式获得。

■李金范

周末一大早起床,我惦记着临近月底,还有一次清源山打卡没有完成,打算前往。我坚持爬清源山有些年头了,我喜欢衣服符合运动的心境。于是我翻箱倒柜,找那件心仪的白色运动服,可怎么也找不到。

我就纳闷,总共也就两件运动服,一件红色的,一件白色的。越是找不到,我越是想穿它。

我只好继续寻找。明明记得前几天整理柜子时,我还特地把它跟配套的裤子放在一起,搁在柜门显眼处。于是我把衣柜叠衣区所有衣服都搬到床上,仔细地一件一件翻找,绝不放过一条漏网之鱼。我又细细思量:是不是我穿过一次之后没洗,挂在挂衣架上?于是我又在几个挂衣区一件一件地翻找,但还是没有它的下落。

我仍不死心,莫不是我叠衣服时,不小心夹在老公的衣服里面,顺手塞进他的柜子里?以前我也偶尔犯过糊涂。于是我又去老公

的柜子里找,他的柜子里就那么几件衣服,一览无余,根本无处躲藏。

我又去儿子房间的柜子里一件一件仔细检查了两遍,依然没有它的踪影。

我心底纳闷起来。阳台上的窗户没开,衣服晾晒在那儿,任它东南西北风,也插翅难飞。我又安慰自己:一件旧衣服而已,也不是什么贵重物品,旧的不去,新的不来。可我偏偏觉得少了它,心里很不是滋味。没有心仪的衣服穿,连去清源山的兴致也被这沮丧的心情浇灭了。

我整整花了一个多小时找衣服,只差挖地三尺。老公见我不开心,连忙走过来,开导我:“你的漂亮衣服不是很多吗?这样有机会穿其他衣服出门。”我平复了一下心情,生活中有些执念过于坚持,对自己并不是一件好事,要学会随遇而安。我确信衣服不会丢,过几天它自然会出来。正当我准备放弃时,竟恍然大悟:这件衣服,不是前几周我打算放学后要在学校运动,特意带去办公



投稿邮箱:dnzbgfzc@qzwb.com
联系电话:0595-22500109